

散文公社

江西卷

△△

王晓莉 著

Shuang Yu

双鱼

在一朵比小指甲盖还小的花，一茎比针还要细的春草里面，

你照旧能够发现到生命的美与秩序。你看见的它们为生命

的努力，比你在一个人身上看见的还要多。

你从来不会看见一棵植物偷懒，

你也从来没有听见一棵植物说，它活不下去了。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散文公社

江西卷

双鱼

王晓莉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双鱼/王晓莉著.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6.12
ISBN 7-5306-4515-3

I. 双… II. 王…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53419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迁安市鑫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8.5 插页 2 字数 195 千字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4000 册 定价:16.00 元

作者简介

王晓莉，1968年生于南昌。毕业于武汉大学中文系，九十年代开始散文创作，作品多次获奖，入选多种选本。出版有散文集《红尘笔记》。江西省作家协会会员。



责任编辑 刘洁
责任校对 魏红玲

封面设计 郭亚红
内文版式 刘洁

序

陈世旭

上世纪九十年代始,随着诗歌、小说的日渐式微,散文以其边缘文体的优势,在文坛凸现出活跃的景象,一直延续至今。

在这场散文热潮中,江西也出现一支颇为可观的散文写作队伍,以集群的阵容冲击全国文坛,作品不断地出现在全国有影响的报刊,以至有些刊物专辟“江西散文”专栏整体推介,称之为“江西散文现象”。

纵观历史,江西散文曾享盛名,唐宋八大家,江西有其三,渊源可谓深厚。而当下江西散文创作的勃兴,无论如何都可以看作后人继承前人、现实接续传统的一种努力。作为江西的文学组织工作者,我甚为高兴。

我因为学习散文写作,平时对关于散文写作的种种见解和经验十分留心。省作协嘱我为即将陆续出版的《散文公社·江西卷》说几句话,我借此机会将有关的读书笔记加以摘要,与同行共享:

从《尚书》开始，散文在文学史上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它几乎和诗歌平分秋色。先秦诸子散文、唐宋散文、明清小品，一直深远地影响着中国文学的基本格局和走向。

在散文创作理念上，一直存在着某种认知误区：散文是无体之文，人人可为。却不知其最是易写而难工。

散文有情操，情是情愫，操是思想。情与操是壳与核的关系。

散文应该是作家心智和情思的结晶，每个字都是作家对日常生活历史的烙印和醒悟。从容不迫地把所思所想抒写出来，靠的是丰富的知识和想象力，靠的是作家对事物的敏感和爱恨。通过读与看，作家对事物表征有了初步认知和判断，但这还不够，作家只有通过缜密的思考，才能建立自己的写作和阅读的参照体系，以及对日常经验的总结和归纳。

好散文是有重量的。这种重量的体现不是形式，不是内容，不是语言，而是作家对生活的思考方式。好散文也是有真性情的。无病呻吟，矫揉造作，或者虚张声势，炫耀卖弄不能感人，只会引起反感。

在这样一个文化多元时期，挑战与机遇并存，也成就了散文的声誉。散文说理与写实兼容，抒怀与阐述交汇，虚实结合、人文相谐，便捷而灵动，大有可为。然而它必须

从精神层面上,涵纳文化,体悟人生,执著理想,有史家气象,才有自己的位置,至少在眼下是这样。

散文是最有人文传统的文体,文以人传,事以人记,在记事写人中,描绘现实,记录历史,阐发感受。即使是游历文字,骋目驰怀,也以真实的感情为系统,以世俗情怀为铺垫。当许多虚构文字回避了现实的严厉,当一些报导文字过于倚重和拘泥于事实,散文则以真实为基石、以史实为支撑,以敏锐快捷、深刻厚重的文字为涵蕴,表达出对现实生活的深切关怀,成为记录历史变迁、描绘社会情状、抒写生命感悟,较为灵活多变的一种文学样式。所以,散文总体面貌上,应当注重的是一个时期的文化精神的体现,是对生活的情感表达和理性记录。让读者能够从人文精神的层面上得到享受。

散文的写作,首先需要作家敞开心襟,饱含激情,做到真知灼见,思想特立。这样,我们的散文就会走向盛大和美。

散文走到今天,越来越走向宽阔,这种宽阔当然也包括题材向细小的部分延伸,使得散文的根系和枝叶越来越茂盛。但那只是为了向着历史的或当下的生活呈现出更为庞杂甚至粗放的场景,让我们跨过时间和空间,顿悟生命不断的追问,它超越了我们的记忆和经验,却伸展了我们想象和思想,使得散文一下子大起来。

一篇好散文，它具备了细枝末节，具备了纵深横侧，还应该具有悲悯的情怀和大爱的气概，并且有感而发，动之以情，从而使文字产生质感，生动美丽起来。这是散文走向开阔和宽广的标志，也是大作家与小作家的区别。

人们在不断地强调神形统一、情景交融，不断地翻新技巧和提倡新思维、新写法的时候，常常忽略了对自身生命和灵魂的抵达。它形成的直接效果不是一种对生活更加彻底的追问，而是一种对它探询过程的概念化，并形而上的哲学。

从书籍开始，从史料开始，从修辞开始，从意想开始，从哪里开始便到哪里结束，从来没有亲近过泥土，亲近过生活，没有重心，这样的写作就像干尸一样，没有生命。

散文的文字应该是有肉有骨有重量的，沉甸甸的。好句子，不拘泥于形式，用力生猛，会深入进骨子里。

不矫情，不守旧，诗意而理性，在不经意中显露作者的才情和智慧；节制，不落俗，于平淡中见真情，在极度自由中舒缓着、澄清着时间的记忆，引起读者的思考。

在所谓的视觉文化、网络文化、拇指文化打着大众的旗号，对文化进行肆意的解构，快餐化；对严肃的文化精神进行嘲讽、戏谑化的今天，我们不能不问：散文是该坚守清静还是凑低俗化热闹？它还能担当抚慰精神的责任吗？散文将走向何方？

一个正常的成熟的文坛,没有黄钟大吕式的有质感、有品相的东西,是有愧于读者、有愧于时代的;如果让这些散发着功利铜臭的东西假文学之名大行其道,这个文坛也是有失颜面的。

散文本质上是内敛的,是寂寞者事业。与其让散文有如街市杂耍,盛装游行,不如当作围炉而坐的夜话,闲暇安静时的品茗,友朋相聚时的薄酒。在这个流行文化与商品文化日益成为社会生活的宠儿之时,让文学守护清静,坚持冲淡,也许是对文学最为实际的爱护。

少一些大散文的呼号,也少一些小女人的絮叨,既不唯大亦不自轻,是一种理性的常态,是归于平实和沉静的自在。从花团锦簇,绚烂之极,而归于朴素,臻于成熟,才是散文创作的正道和应有的景象。

上述言论,涉及散文的价值取向、艺术追求,以及散文作家的写作姿态,无论赞同与否,我觉得都可以从中受到某些启发,并以为不妨将它作为一种真诚的祝愿。愿江西散文作家自信而非自负,自强而不自满,自立而知自省,自尊而能自谦;愿江西散文创作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成为江西文学发展和繁荣的重要组成部分。

2006.8.5

* 注:本文作者系江西省文联主席、江西省作协主席。

水韵风和(代序)

——王晓莉其人其文印象

闻 如

在散文圈朋友中，王晓莉的散文是不容易一句话说得清的。大抵上敏感的人和敏感的文字都不容易把握。想谈谈王晓莉散文的想法由来已久，可是总也没能成章。面对她的一般在二三千字的散文，我突然感到是追一群兔子，一个人不能同时追两只兔子，何况是一群呢。追哪一只好呢？追哪一只都失去了一群！索性，坐下来不追了。这一回，我不追“兔子”了，我来观察它们留下的脚印……

王晓莉与水是有缘的。结缘的方式却挺残酷。六岁时随姐姐去市内公园，不知怎么她掉进湖里，幸被人救起。自此以后，她怕水了，直到上高中，还是远远躲着每个湖。在她的眼里，温柔的湖水变成“软体怪兽”。它无头，处处是头；无爪，处处是爪；无牙，处处是牙。这场惊吓极大地改变了她的性格，内向、胆小、敏感，总感到周围的环境对她怀有不可预知的敌意。

她还不知道，在对水的恐惧中，反使她自己成为一眼小小的泉水。这眼泉水的一切挣扎，只有一个目的，不被湮没而干涸。水是最敏感，最易被污染的，只因它无色无味。因此肉眼看不见的一点颜色，味蕾难以觉察的一点味道，对水而言都是异质的侵略。水无时无刻不在劳动，那就是净化。王晓莉既是如水

一样敏感,她在生活中感受到的“污染”和反“污染”,由于这片水的弱小,肯定更加激烈,这正如驮一粒米的小蚂蚁和驮一袋米的小毛驴,那吃力的情景是相同的。在这样的环境中,王晓莉肯定是从肉体到精神的敏感都发达起来。

这样性格的人写作会是怎样的风光呢?

水是最贴切大地的,水也是最深入大地的,水更是生命的同行者。王晓莉如水般的敏感和低调,倒成就了她的独具的文风。

我们得关注她的选材。

王晓莉写些什么呢?全是些小玩意:收音机,早餐,伞,帽子等等。好像她总是在逛小商品市场,总是拣点什么回来。在她开始写作的20世纪90年代,写这些肯定不为人所注意。当时的中国散文主流是大题材、大气魄、大文化。不少散文家们和摄影家一样,去西部,去大漠,去高山大川。王晓莉固守她的一小块地方,不是不为所动,而是她清楚她只是一眼小泉水,不能做江湖海之想。的确,一眼泉水是不能轻易流动的,连塔里木河、黄河都曾断流呢!经过十几年的努力,周围的朋友渐渐承认她的散文写得不错。虽然是生活琐事,而情趣并不狭隘;虽然题材本身离“重大题材”十万八千里,而那种“水气”却并不枯燥;虽然动静不是那种惊天动地式的,而滴水之音更添幽静。她的选材再次证明:十步之内必有芳草。无事无物不可入诗入文。题材原是无界限的。这种散文表现了生活的方方面面、无巨无细的质感,微观式地看生活,生活的确是无限丰富的。

我们得关注她的倾向性。

中国散文在经过十余年的“宏大”之后,如今开始走向“自我”了。作家自己成为世界、社会的中心。王晓莉从一开始就写



身边小事，写自己的感觉，岂不更“自我”？

其实不是的。王晓莉是敏感而胆小的人，她总是在怀疑，她没有那么强大的“自我”。像水一样寻找低处的性格，使她天然地眼光向下。她好像与诸如流浪者、智障人、残疾人、修鞋人、修自行车人、守门人、卖菜的、扫地的、出租影碟的……这些群体息息相通。这类城市的边缘人几乎没有遗漏于她的眼光所及之处。她好像天生与大商场、豪华饭店、咖啡厅无缘，而亲近小街小巷。在一条叫做“子固路”的集贫民、小生意人、农民工于一起的街道上，多少人、多少景物反复出现于她的笔端。

因此，王晓莉的散文是写底层人的，是写生活之流的泥沙层的。然而，她绝不是把廉价的所谓“勤劳善良”一类的美德送给他们，绝不把苦难轻易地升华为梦中的“幸福生活”而安到他们头上。她也不去渲染他们的苦难。她不写淋漓的鲜血，而关注“淤血”；她不写痛苦的哀号，而写生活之痛、生命的隐痛。

我们千万不要认为王晓莉是有意目光向下、关注底层人们。她没有这种“居高临下”的本钱。一眼小小的泉水，它得滋润那一小块土地，否则自身将干枯。对土里长出的草，它最敏感、最熟悉的其实是草根，而不是那些叶和花。太阳光会使它白光耀眼，但它正担心被蒸发；大雨会增添水源，但它忧虑会被淤泥堵塞；月亮的造访是它最美丽的时刻，但那是草根们的梦……

风，这个汉字很有趣。它是空气的流动，它也是人的精神的相度。它是自由的，却也能成格（风格）。王晓莉的散文形成自己的风格了吗？应该说有“格”，还不是“大格”。这也好，有格就束缚自由，风是不喜欢在迷宫里钻的。

风是无国界的。



一个写作人有自己熟知的生活领域,当然重要。但是,坚守而不能保守。王晓莉的散文受外国作品影响较深。爱读书是她的长处。向外国文艺作品学习什么呢?她不模仿现代派、后现代派的表现手法,她更愿意汲取那些大家的思想和语言表达方式。

王晓莉的散文写生活小事,信手拈来,似乎很随便,实则不然。她总是在追求一个思想。在生活小事上表现思想,本身就有难度,所以她选材是极为严格的。这种严格不是变小事为大事件,而是看这件小事是不是能成为一个路径,引导人走近思想的森林。或者这件小事是不是一块矿石,显示出一座矿山的储量。

当然,王晓莉绝不在文章中说出所要表达的思想,通常她是暗示了一个方向,和种种可能性即止步。比如《到屋顶上去》这一类作品,那就是多种象征、多种意蕴的一个载体而已。

如果一定要说出王晓莉散文的风格,最方便的是借用一个“风”字。她的确像一股风。但是一股小风。她的散文篇幅几乎没有达到五千字以上的。在小街巷里串串,小湖边遛遛,在小摊子上转转,倒容易发现一些被人忽略的东西。

王晓莉的散文里没有激烈的东西,大悲大喜,生死情仇都没有。她不想刺激人,不想惊世骇俗。让人太悲伤,不必要,人生原本是苦的,何堪再增加?让人太乐观,也不必要,生活有自身的严酷,别忘记行路难。但人需要安慰,需要有思想的乐趣,有小风般的思想、情趣在人心里吹过,带给人一个会心的笑,这就够了。比如《风鸣的被子》这样的篇什,她把女人需要男人给予的安全、牢靠感,视为棉被,的确是让人一笑的。

不要轻看小风,不知它会在何时又弄来一片鸟羽,或是一缕暗香,而后却又不知踪影。



王晓莉散文的出现,无疑是社会生活、文学创作、审美情趣宽阔起来、自由起来的表现。这样说并不等于认定她的散文是“边缘”的,是属于纯“风花雪月”式闲情的。相反,她在生活琐事的叙写中,发现了容易被忽略的小事的内涵,让生活增加了密度。也创造了自己的艺术特色。最突出的一点是象征手法的运用。象征,使她的散文,变成了“冰山一角”。

把象征膨化为感觉,是王晓莉的第一个特点。

王晓莉散文是感觉见长的,她不会寻找到一个象征物之后,一切围绕象征物转,使其突出、放大,像卡夫卡一样,让格里高利变成一个甲虫。她是以自己的感觉去膨化象征物,因此她散文中的象征物是平实的,甚至让人初读时并不能立即认识到那是个象征,而只觉得那是激发写作欲望的一个“道具”,只有读完全篇,回味一下时,才知作者用心。《怀揣植物的人》写到在城市街道上,一个流浪汉怀揣一棵干枯了的植物。这个现象是富有震撼力的。此人为什么对植物如此痴情?植物受到人或动物一般的关怀,但它能活吗?这是个什么人?是因植物而病吗?植物与城市原本就是不可调和的矛盾。植物如此,这个流浪汉也是如此。现代化与生命到底是什么关系呢?这一切王晓莉都没有明说,然而读者想得到。此时,我们感到流浪人和植物都是象征。

象征的生活化是王晓莉的第二个特点。

王晓莉散文总是有形象,或是人,或是某种物件。而且他们都是从生活中随手拈来的。人,绝不是“奇人”;物,也绝对是寻常物:塑料袋、鞋、衣服、手套、植物、被子、扑克牌等等。这些东西无一不是与人们日常生活相关。之所以日常,归根到底,王晓莉关心的是人,而不是追求一个抽象的哲理。或者说,这是一个女性的象征视角,男人一般情况下关心的角度是不一

样的。比如《流浪者之歌》中的流浪汉，他最初有一个塑料袋，一手提着，后来有两个，用竹竿挑，再后来又多出一个，就挑两个，提一个。那么以后他怎么办呢？塑料袋的增多，其实暗示了人与物的关系，即使一个流浪者，他也不能够做到一点不贪心，一点不恋物。人，能超然物外是太难了。

读王晓莉的散文，不能不谈她的语言。然而，这种谈论又是不容易的。你很难用一个通行的标准去衡量她的语言，甚至很难把她的语言从文章中抽出单独来说。她的语言像是蜜，黏住了一切，包括语言本身。

文如其人。我们还是从她这个人 and 她的文风上去把握她的语言，可能才会获得较全面、准确的印象。如前所述，这是个如水般低调、敏感和深入的人，这是个精神如一阵阵小风般轻盈和灵动的人。她自己说过：文字是有灵的，文字是有根的。我们且把文字视为“植物”。那么滋养这些植物的水就是她本人了。

她曾自述，“我的着眼点、着力点，是找到语言的根部。”

找到语言的根部。是啊，一切植物，只要根部得到充足的水分滋养，那么叶、花、果，自在其中。

那么我们就可以理解王晓莉的文字何以简洁。虽然她自认写的是生活琐事，所谓小题材，但其中也不乏可以称“大”的。像《死不了脚》、《道路》等篇章，若到别人手里，不说洋洋万言，七八千字总是绰绰有余的。但她还是写两千字上下。她不擅长于将一个题材“发泡”，像发干货一样浸进水里，膨胀起来。她的拒绝“膨胀”，是对自己的节制。她也不太抒发自己的感情。比如写到一个母亲将孩子的断脚用药水浸起来，终生保存，这情感是震撼人的。作者抒发一下自己的感慨再正常不过，可是我们



没见到她说更多的话。她认为写诗为文,热烈响亮,慷慨激昂容易,而做到冷峻难。她只想把一件事原料原味地呈现出来,别人自会有更丰富的想象。这就是草根对于草的全部作用。

王晓莉的语言之所以简洁而不干瘪,凝练而不滞涩,轻松而不虚浮,最主要的原因是她以感觉去调遣文字。没有感觉不写作,这是她的特点。感觉以外的东西是不写的,感觉以外的字和词是不用的。在她的文字中我们看不到“硬写”,看不到用文字装潢什么。比如,我们几乎看不到她使用形容词,也极少使用成语。因为这样的词语是现成固定的,不能准确地表达她的感觉。她较喜欢用比喻,但别人用过的、或是不新鲜生动微妙的,她宁可不用。她所用的比喻也是充满感情的。

“关注草根”,其实也就是关注叶、花、果,只不过是让人通过繁盛的根去想象罢了。因此,我们看不到王晓莉的文章有朦胧感、梦幻感、呓语感、模糊感、笼统感、迷离感、空泛感。也许她不需要用这些东西遮蔽什么。“浑水都是浅的”,“美女化淡妆”。那么,我们可以总结一下王晓莉在语言上的审美追求——不管她本人是不是自觉的。她对文字是崇拜的,她总是琢磨着汉字的神秘。我们今天写的字和孔子、老庄写的字是一样的,这不神奇吗?数千年来,古人今人写同一种字,这之中注入了多少信息量,难道不神秘吗?我们从《字纸》等篇什里可以见到她对文字的敬畏。敬畏文字的结果是:不能随便就写一行字,变成一句话。古代汉语的简洁、含蓄、灵妙、深刻,是今人难以达到的,那就是汉语汉字的长处。也即是汉语汉字的“草根”。这么说,并不等于王晓莉要使用文言文写作。但是她清楚,白话文是从文言文变革而来,白话文是流,文言文是源。把白话文嫁接到文言文这个“草根”上来,是她一直的尝试。她追